

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，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20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通知，并于2025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，实参加表决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娇女士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经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审核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用地被收储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用地被收储的事项，有利于公司提升资金利用率，并且符合公司发展战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用地被收储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网址：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用地被收储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年4月23日